

移民、土地与清代埔里盆地的族群关系

董建辉 周慧慧

(厦门大学 人类学与民族学系 福建 厦门 310005)

[内容提要]影响族群关系的因素是多元且复杂的,因时代背景不同,决定族群关系走向的力量也有所差异。清代台湾埔里盆地的族群构成发生了重大变动,人口迁移、土地资源竞争成为影响这一时期族群关系的主要力量。埔里盆地的先住民为埔、眉二番社。清中期,平埔族群开始迁入,形成多族群杂居共垦的局面。之后,平埔族群不断蚕食先住民的土地资源,导致其生存空间严重压缩,最终难逃被同化或他徙的命运。清末实施“开山抚番”政策,吸引汉人大规模进入盆地开垦,平埔族群逐渐失去其优势地位,并开始走向汉化,从而深刻地改变了此后当地族群关系的格局。

[关键词]移民;土地;埔里盆地;族群关系

[中图分类号]K24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22x(2016)03-0029-09

DOI:10.13469/j.cnki.zgshjssyj.2016.03.005

埔里位于今台湾南投县中央地带,是中央山区物资主要集散地,也是连接台中至花莲的交通枢纽。从地形上看,埔里是个陷落的盆地。清代,埔里属水沙连地区,是水沙连最大的平原地带,土地肥沃,气候、水文皆适宜农耕,故成为移垦者的首选,原住民、平埔族、汉人等多族群长期在此展开互动。台湾及大陆学人对埔里盆地的研究积累了丰硕的成果,但大都围绕埔里盆地的开发、埔里平埔族群的社会文化史等展开探讨。^①本文拟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以移民、土地为切入点,探讨该地清代族群关系互动的样态及嬗变。

一、埔、眉二社与平埔族群的互动

清代,埔里盆地属“水沙连”地区的一部分,埔、眉两番社占居于此。彼时的“水沙连”,在不同文献里指涉的区域并不相同,但一般泛指当时台湾中部的界外番地。^②因17~18世纪水沙连地区陆续有不同番社归顺清廷,所以埔、眉两社常以“化番”^③之名活跃于史料中。《台湾通史》云:“埔里社在万山之中,距台湾府治

东南可九十里,中拓平原,周三十余里。土厚泉甘,宜稻蔗,物产尤饶,取之无尽。南北两溪皆源自深山,奔流而西,以达于海,引水溉田者十数万甲,固天然之奥区也。归化番社二十有四,而以六社名:曰埔里,曰眉里,曰田头,曰水社,曰沈鹿,曰猫兰,而埔里尤著。康、雍以来,久见纪载。”^④

埔、眉二番分居眉溪两岸,埔番形成埔里社于溪南枇杷城附近,而眉番形成眉里社于溪北岸牛眠山与史港坑中间靠山之地。^⑤按日本学者伊能嘉矩后来的族群分类,埔社番属布农族,眉社番属泰雅族。埔、眉两社所居之地为平原旷野,可垦之地广阔,闽浙总督刘韵珂于道光26年(1846)入水沙连考察,云:“埔里社约可垦地四千余甲……眉里社约可垦地二千余甲”。^⑥但事实上,埔里在乾隆年间因番屯制才渐有开垦,^⑦且面积极为有限,《东槎纪略》描述说:“(埔里)屯田一百余甲,其番自耕田亦百余甲,未垦荒埔无数”。^⑧正由于此,周边族群早对该膏腴之地垂涎不已。

其他族群得以顺利入埔,当以“郭百年事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4ZDB113)

[收稿日期]2016-03-05

件”的影响为最。嘉庆年间,郭百年等人假借生番头目、通事之名,获得在水里、埔里的开垦执照,开垦范围由社仔入水里,再扩至审鹿及埔里,面积达千余甲。后又筑土围城,扩大侵占范围,引起众人不服,双方相持不下。郭百年等趁人不备,大举焚杀掳掠。嘉庆21年(1817),台湾总兵武隆阿巡得此事,以强力介入,枷杖郭百年,拆毁土城,撤回水里、埔里两社佃耕,之前逃亡的各社“生番”才得以重返家园。“郭百年事件”属汉人私垦埔地的典例,埔里盆地的族群生态也从此被打破。《埔里社纪略》载“然(水沙连)二十四社自是大衰。汉人稍稍复入。社仔、社番被逐,并入头社,猫兰并入水里社,而哆咯啲、福骨两社与沙里兴为邻,混入凶番。眉里、致雾、安里万三社亦暗通凶番以自固。埔里人少,虽与水里和睦,而不能救援,甚自危。”^⑨包括埔、眉在内的水沙连诸社因“郭百年事件”或并入大社,或混入内山族群,以求自保。

埔社已开垦之地原本就不多,经历“郭百年事件”后,人丁锐减,劳动力不足,土地耕种情况更为堪忧。此时埔社处于内忧外患的境地,既恐周边“生番”社群趁机截杀,又虑汉人乘虚再入。在社益衰、人益少,耕种技术又有限的情况下,埔社采纳万斗六社革通事田成发的建议,决议招徕西部平埔社群借以卫护。道光3年(1823),“遂有万斗六社革通事田成发谗与埔社番谋招外设熟番为卫,给予荒埔垦种;埔社听之。”^⑩田成发本打算待平埔族人垦成后侵占埔社土地,后因被人告发功败垂成。同年九月,鹿港同知邓传安入埔里社察看熟番私垦之事,非但没有加以驱逐,反而对埔里社的处境颇为同情与理解,这为日后平埔熟番进一步入垦扫清了障碍。

康熙末年,移民禁令松弛,大陆移住台湾者日渐增多。乾隆初年更是解除原先不准携带家眷的规定和海禁,汉人移垦的脚步加快。最初,平埔族群在台湾西部平原垦殖为业,而到19世纪初,不断涌入的汉人给当地社会带来人口压力,土地竞争异常激烈,平埔族群的生活空间严重被压缩。道光3年(1823),平埔族群的岸西社、岸里社、猫罗社等14个社共同订立《公议

同立合约字》,议定东迁埔里,该合约载“切闻自古圣王重民,五教惟食为先,沐等各社番黎僻处台湾,荷蒙皇仁入版图,所有草地归番掌管,听番开垦,或招汉人佃定纳大租以充贍养,于乾隆五十三年社番随军有功,设立屯丁,界外山埔归屯垦种,划定屯额,收管屯饷,而屯租实在缺额。无如番性愚昧易瞒易骗,而汉佃乘机将银借借,所有各社番田园俱归汉人买贍殆尽,其大租又被汉佃侵占短折,隘粮屯饷有名无实,隘番屯番枵腹从公,饥寒交迫逃散四方。”^⑪可见,汉人的挤压导致平埔族群谋生日蹙、俯仰无资,遂辗转迁徙。在西部平原几近饱和的情形下,平埔族群急于寻找新的生存地,而埔社招垦对于他们无疑是一个契机。

清道光4年(1824),蛤美兰社(埔社)番土目阿密等订立的《思保全招派开垦永耕字》,记载了平埔诸社入埔开垦的经过:

“立思保全招派开垦永耕字,蛤美兰社番土目阿密、社主大舌、耆番老说、番大雅安、至万、小雅安、抵肉、小老说、眉注仔等,缘因前年郭百年侵入开垦,争占埔地,杀害社番死已过半,未几再遭北来凶番窥我社,惨微少番丁遂生欺凌扰害,难以安居,阿密、大舌等正在思虑保全,幸有思猫丹社番亲来社相商,云及前日间上山捕鹿,偶遇该亲打里折^⑫亦入山捕鹿相会,叙出情因,言及在外被汉奸勒奸,栖身无地,大惨难言。阿密、大舌以及思猫丹社番亲等窃思木有本,水有源,自我祖上以来,原与打里折一脉相生,同气连枝。为昔日国胜攻取台疆,以致我祖兄弟奔逃星散,分居内外山之所,闻此大惨,不得不为之悲哉,是故辗转寻思,而今此本社地广番少,屡被北番扰害,虑乏壮丁共守此土,如得该亲打里折来社同居垦耕,一则可以相助抗拒凶番,二则平埔打里折有长久栖身之处,所谓一举两得而无虞矣。是以阿密大舌率同众子侄等,立即央托思猫丹社番土目蛤肉郎观,并伊耆番棹肉加答等前去招募平埔打里折入社同行,践土会盟,通知社务,使诸凶番以及汉奸不致如前侵界,得以保全安居,散而复聚矣。兹阿密大舌同我众子侄等相商,情愿踏出管内埔地壹所,坐落福鼎金,东至车路横沟界,西至溪界,南至

山脚界,北至番社沟界,四至界址踏明,即付平埔打里折均分开垦成田垦种,并带泉水灌溉充足永耕,以慰后望,聊充日食之需。如其将来有你等打里折尚惠然肯来扶社,有得番丁昌盛者,密与舌等另再踏出埔地与你等开垦管耕,决无异志。”^⑬

埔社招垦的经过在合约中清晰可见。埔社地广番少,而平埔诸社栖身无处,是平埔族群得以入垦的客观原因;而思猫丹社(属今邵族)的积极引介,埔社与平埔族群“一派相生,同气连枝”的族群认同,则是平埔族群顺利入埔的主观因素。最终,埔社与平埔族群达成协议,约定垦殖边界,共同垦耕,并联合抵御凶番及汉人。平埔族群为表示诚意,实际入垦埔地时还以约银1000余元礼物进行交换。虽名为“招垦”,埔社却将大部分土地交由新移民掌管垦耕,新移民则赠送实物作为交换。此举开启中部平埔族群大举迁移埔里之先声,也埋下以后埔、眉二番式微之隐患。与以往汉人的私垦不同,与田成发计谋招垦平埔族群之性质也不同,此次平埔族群的迁入为原住民主动招垦,其开发范围大致是从盆地东南方的覆鼎金附近开始。

平埔族群的另一次大规模移垦是在道光8年(1828)移垦区域仍以埔社为主。是年签订《望安招垦永耕字》与《承管埔地合约字》,前者涉及13个平埔社群,后者更涉及多至20个。埔社在《承管埔地合约字》中接受了平埔族群价值约5000银元的礼物,而平埔族群也因此得到了埔里盆地的几乎整个核心地带。平埔族群在迁移过程中呈现出的集体意识越来越强,社群成员共同立约分垦,团结合作。

平埔族群对埔、眉二社的开垦进程不一,上述为埔社招垦的情形,眉社的招垦则要略迟一些。起初,眉社族人因先前其它社群招垦而亡,对平埔族群的入垦持拒绝态度,《蠡测汇钞》曰“盖眉里诸社之不愿开,借口于社仔社之因招垦而亡”。^⑭但此地不乏私入侵垦者,据道光21年(1841)台湾道熊一本的《条覆筹办番社议》载“又眉社有阿里山熟番百余人新近潜入该社私垦数百甲,又淡水岸里、朴仔社熟番数百人因传闻开垦,亦由内山潜入埔社私垦”。^⑮可

见,在1840年代,眉社已出现熟番私垦的情况,但因未有合约保障,终在1847年刘韵珂调查后被驱逐。

眉社招佃熟番入垦的情形见于埔社番头人笃律、眉社番头人斗礼与熟番佃首潘永成于道光30年(1850)所立《出垦招字据》,内文详载:“圣旨准归化不准献土,经六社番众前往台湾府乘请招佃垦耕、俾伊收租以贍口粮等情,经蒙徐道台堂(指台湾道徐宗干)谕准予暂且招佃种地以济番饥,仍须静候本司道奏乞恩施等因,但未蒙旨准……,六社生番郡回之日攀荣(巫春荣)出首招佃给垦,以免番租无征等情,该荣(巫春荣)忝属通事之责,势出无奈,以故代为鼎力招佃,备物以向给垦,经送埔眉社货物若干……,送交埔眉社番头人笃律、斗礼、眉西弄代毛甲非等,付其分发众番,随向给出招佃总垦字据,前来执照,但各物件俱系派佃出,理合给出散垦字据,以付各佃执照,即给牛眠山草地壹处,四至界址面踏分明……”^⑯。

此为眉溪北岸开发情形。至此,眉溪两岸的土地均渐转入平埔族群手中,埔里先住民与平埔族群原先具有的族群认同意识也随之瓦解,对于土地所有权的争夺与占有成为族群互动的新的焦点。钟幼兰对比《分垦蛤美兰阡分名次总簿》及《埔里六社舆图》后认为,光绪初年,埔里盆地的聚落分布大致已成型。换言之,平埔各社经过五、六十年的发展,熟番已散落在盆地内各处,形成了定居型的村落,一个以平埔族群为主体的地域社会悄然成形。^⑰早在道光27年(1847)闽浙总督刘韵珂入埔勘查之前,平埔族群已有3000余人,埔社番仅存20余口……,^⑱人口势力如此悬殊,足以可见平埔族群入埔后发展势头之迅猛。但这种优势却随着汉移民的到来而逐渐逝去。

二、平埔族群与汉人移民的角逐

除前述郭百年等汉人侵垦埔地外,咸丰年间亦有泉州汉民郑勒先率人入埔从商,并随着人数渐多而于若干年后形成街肆,时称埔里社街。而大规模的汉人入埔则始于同治年间。

针对埔里盆地的开发,邓传安、朱成烈、史

密等人曾先后呈请政府议垦,均未果。直至同治13年(1874)“牡丹社事件”^①爆发,“生番地”面临日本的侵犯,清政府才开始重新审视“生番地”的开发事宜。“牡丹社事件”发生后,同治皇帝已开始重视生番地的保护和开发,明确要求沈葆楨等大臣考虑“生番如何开禁”、如何“设法抚绥驾驭”。1874年3月29日,同治帝谕军机大臣等,明确强调“生番地方本系中国辖境,岂容日本窥伺?……至生番如何开禁,即设法抚绥驾驭,俾为我用,藉卫地方,以免外国侵越。”^②5月25日,再谕军机大臣等,指出:“生番本隶中国版图,朝廷一视同仁,迭谕该大臣等设法抚绥,不得视为化外,任其惨摧荼毒。现据各社番目吁乞归化,即着该大臣等酌度机宜,妥为收抚,联络声势,以固人心,俾不至为彼族所诱。”^③遵照同治帝的谕旨,沈葆楨在台期间,除调兵设防、准备迎击日军外,还着手“开山抚番”工作,打破“番界”篱藩,开垦原属于“生番”界的土地。

沈葆楨于当年12月5日向朝廷奏呈《台地后山请开旧禁折》,恳请朝廷“将一切旧禁尽与开豁,以广招徕,俾无瞻顾。”^④在沈葆楨的推动下,朝廷于光绪元年(1875)正月10日发出开禁招垦上谕,云“福建台湾全岛,自隶版图以来,因后山各番社习俗异宜,曾禁内地民人渡台及私人番境,以杜滋生事端。现经沈葆楨等将后山地面设法开辟,旷土亟须招垦,一切规制自宜因时变通。所有从前不准内地民人渡台各例禁,著悉与开除。其贩卖铁、竹两项,并著一律弛禁,以广招徕。”^⑤沈葆楨认为,“开山”固然是首要之举,而“抚番”也不容忽视。据其《请移驻巡抚折》所言,“开山”除了开山路,还包括屯兵卫、刊林木、焚草莱、通水道、定壤则、招垦户、给牛种、立村堡、设隘碉、致工商、设官吏、建城郭、设邮驿、置隘署等14项措施。“抚番”则包括选“土目”、查“番户”、定“番业”、通语言、禁仇杀、教耕稼、修道途、给茶盐、易冠服、设“番学”、变风俗等11项措施。^⑥清廷实施开禁招垦政策,虽远滞后于台湾番地经济发展的需要,却也具有历史性的转折意义。

在行政区划上,因“生番地”既不得视为化

外,原先“汉番分治”的策略势必需要调整,于是有“生番地”设厅县之举。又因此时东部成为台湾安危所在,中部水沙连在国防上具有重要战略地位,清政府遂于光绪元年(1875)置埔里社厅,以加强治理。因该地番社繁杂,故社厅长官由北路理番同知改为由中路抚民理番同知担任,驻地则由鹿港移至埔里社厅,是为理番中心。在开山抚番政策的推动下,埔里各社的土田户籍乃直隶清政府管辖,汉民纷纷入垦,埔里开发迈入新的里程。^⑦至光绪3年(1877)台湾道夏献纶进入埔里勘察时,平埔族群在埔里仍占人口绝对优势,约6000余人,而水沙连6社化番仅约600余人,在6社耕垦的汉人则有2600人(其中粤籍100余人,其余俱为闽籍)^⑧。对比1847年刘韵珂入埔勘查之前,汉人“杂于熟番之中,不出十户”,^⑨30余年间埔地汉人人口迅猛增长。

光绪4年(1878)正月,夏献纶议定开垦章程,对招垦细节有详细的规划,其中强调“台湾后山之卑南、秀姑峦及前山之南路恒春、中路埔里六社,旷地甚多;且极肥沃,足以开垦。就厦门、汕头、香港等三处社招垦局,招募凡欲来台开垦者,准以轮船载运之”。汉人入垦趋势已定,而埔里是重要的入垦之处。为维护地方治安,防范生番侵扰,台湾镇总兵吴光亮于光绪4年(1878)修筑“大埔城”,埔里的政治和军事地位日益凸显。在此推动下,闽粤籍汉人大规模入垦埔里,埔里盆地遂成为平埔族群人与汉人角逐之地。

入埔的汉人移民除兴水利、植水稻,伐樟焗脑外,也将汉文化带进来,造庙兴学,传播汉族民间信仰,开展儒家思想教育。基于对汉文化的认同,汉人移民在埔里街与枇杷庄及周边地区形成相对聚居的新聚落。根据邱正略整理大正4年(1915)日本“临时户口调查”的数据显示,当时除乌牛栏庄、房里庄、牛眠山庄外,埔里社堡其余14街庄的汉人比例均占当地总人口的一半以上,如埔里社街汉民3878人,占该街人口总数的90.9%;枇杷城庄汉人974人,占该庄总人口的73.9%;挑米坑庄汉人619人,比例高达91.8%。^⑩而此时已在埔里盆地繁衍

生息多年的平埔族群,不仅面临着土地被侵蚀的危机,其族群文化也受到强势汉文化的深刻影响。

因文化差异,土地争夺等缘由,平埔族群与汉人之间纷争不断。汉人受到压迫时,官府又多偏袒汉人,以致平埔族群日益穷迫,无法抬头。^②因是政府招垦,所以汉移民能够顺利大规模入埔,清政府的政治力量为汉移民在埔里的生存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这也是为何平埔族群当时无力反抗之主因。除政策支持外,大量土地的获得才是汉人在埔里稳定生活并强大之根本。据台湾学者研究,平埔族群无金钱观念,常贱价出售土地;有时因酗酒和吸收鸦片而欠债被迫出售土地,或导致神志不清以贱价出售土地。^③平埔族群逐渐失去其昔日的新主人地位,大部分土地最终都落到汉人手中。

从18世纪初至18世纪末,不足百年间,埔里盆地经历了原住民招垦、平埔族群大迁徙以及平埔与汉人角逐,至清末,族群互动格局才趋于稳定。在此过程中,移民与土地成为影响清代埔里盆地族群关系格局的最主要因素。

三、移民、土地与族群关系的演变

土地是吸引平埔族群和汉人入埔的最主要因素,新移民依靠土地建起生活空间,并重塑认同边界,族群关系格局在土地资源的影响下不断改变。经过五六十年的开垦,埔里盆地逐步成为一个原住民、平埔、汉人等多族群混居的社会,人口规模因文化势力强弱而此消彼长,各族群在不同历史时期又呈现出差异性的互动形态。马戎认为,人口流动会从三个方面影响移民与本地人的关系:资源的再分配,文化差异和传统经济活动的不同。^④这在埔里原住民、平埔族群和汉人的多元互动中得到了充分体现。

郭百年事件后,水沙连番社元气大伤,或合并于他社,或混居于他社。平埔族群入垦后,效仿汉人获取和垦耕土地的方式,蚕食土地观念尚未成熟的“生番”族群的家园。埔里盆地土地权产生分化,埔、眉社实施“招垦”,并收纳佃租,土地使用权渐转移到平埔族群。平埔人的大规模移入,不断压缩原住民的生存空间,并逐

渐成为埔地优势人群。当外来的移民在人口规模上大大超过土著,且又占有相对优越的经济、文化地位,同时迁徙的时间又相对集中,那么土著文化就会被移民带来的文化同化,甚至取代。平埔族群仅用数十年时间反成为埔里盆地的主体人群,其势力已凌驾于埔番、眉番之上,致使埔、眉社生存空间严重不足,部分被迫同化,部分则被迫迁往内山,混入内山族群。有研究指出,眉社群原居埔里盆地牛眠山至史港坑之间及赤崁,清咸丰初年受平埔族群入垦埔里影响,大部分遁入内山并入万大群,一部分并入眉原群。^⑤这可以在先前的文献和研究找到一些佐证。道光30年(1850),埔里通事巫春荣将手中20甲土地交付他人招佃垦耕,并征收“亢五租”,^⑥作为“生番”日常生活的补给。然而实际执行并不顺利,“生番”生活情况未得到改善,据《平埔蕃调查书》载“中国人(指迁台汉人)及熟蕃人常怠于纳租义务,土番逐渐流于贫弱。当局于是贴发谕告,督促不可拖欠亢五租。然土番因恶疾流行,病歿甚伙,残余生存之番人逐渐遁移至今之雾社地方。”^⑦土地的贫瘠迫使埔里原住民迁徙他处,别置生业。1900年鸟居龙藏到埔里调查,得知“埔番”仅剩5人,“眉番”仅剩3人,后继乏人。^⑧汉人于咸丰年间进入埔里盆地的人数渐多,埔、眉二社的生存境遇变得极为严峻。《高砂族调查书》中指出,约80年前,居住于埔里街史港附近的19户蕃人,因受汉族压迫而移居过来(万大社),并为9户。^⑨按此书调查的时间为1931年,此19户蕃人迁到万大社的时间约为1850年代,埔里街史港附近为眉社所居之地,因而此19户蕃人应指眉社蕃人。笔者于2015年7月在埔里地区开展田野调查,从一位来自仁爱乡万大部落的族人口中得知,其祖父曾讲到,他们的族人很久以前住在牛眠里,当他回到牛眠里,遇到当地的平埔人,他居然可以听得懂平埔族群的语言,而且他也会讲一些。这位族人的口述或可说明万大群的泰雅族族人曾在牛眠里一带与平埔族群有过互动。

迁入埔地后,平埔族群在认同方面展现了特殊的面貌。迁徙所造成的资源环境改变,是

个人或群体认同变迁的主要因素,也是新族群形成的温床。^②在迁徙过程中,平埔族人一方面凝聚原社群成员,一方面联接邻社形成跨部落的移垦组织,血缘与地缘的结合在此凸显出来。在形成新聚落的过程中,各社群的互动形态从原有的以血缘为基础转变为血缘与地缘相结合。以埔里葛哈巫族群为例,葛哈巫主要指埔里眉溪南北两岸的4个聚落——牛眠山、守城份、大涌、蜈蚣仑。郑怡婷的研究指出,埔里葛哈巫族群的聚落中人口构成不只有自称葛哈巫的樸仔篱社群,还包括岸里社、北投社、东螺社。而樸仔篱社群^③中的一支——大玛璘社在埔里爱兰台地(即乌牛栏一带)建立聚落,长期与那里的巴宰族群生活在一起,因而今日多认同于巴宰族群。^④生活空间的置换改变了社群旧有的互动关系,面对新的资源环境,同为葛哈巫的社群形成不同的族群认同,眉溪四聚落延续“葛哈巫”意识,另一部分则因长期与巴宰族群同居爱兰台地,而转变为“巴宰族”认同。

平埔族群的新主人地位并未一直持续,汉人入埔后,在人口规模上迅速占据优势,不仅与平埔族群在土地资源上展开激烈竞争,还在社会文化上压制平埔各族。事实上,在未迁入埔里之前,平埔族群已与侵入西部平原的汉人有较多接触,而与埔里汉移民的互动加速了平埔族群的汉化进程。首先,平埔族群与汉人通婚频繁,族群边界逐渐模糊。汉人到埔之初,通过入赘平埔族群而获得土地,建立初步的亲属网络。而后几个世代,两族群间的通婚更为频繁,族群边界逐渐被打破。其次,汉人以其文化和人口优势,主导平埔族群接受汉文化,导致其语言等风俗习惯逐步式微。“开山抚番”后,清政府在埔里地区积极推行汉文化以加强抚育,1873年,于埔里大肚庄设“义塾”,以教化平埔族群及汉人,是为埔里正式开展汉化教育之先河。1876年再于埔里社堡、五城社堡设“义学”,扩大汉族教育的推行范围。在宗教信仰方面,平埔人到埔之初除保持传统的祖灵信仰外,亦盛行汉人的土地公等神明信仰。而同治时期,汉人移民祖籍地民间信仰的进入与传播,再次冲击了平埔族群传统的宗教信仰,这也为

以后基督宗教在埔里的平埔族群中的渗透奠定了基础。最后,汉人依靠累计的经济资本,大量购买平埔族群土地,平埔族群渐失去原有的土地权,沦为弱势族群。

然而,清末的汉化进程并未完全改变平埔族群的族群边界,他们中有的社群还部分保留有其母语方言与旧有风俗,从日人的调查中我们可窥见一二。日本政府于1895年接管台湾后,1897年日本学者伊能嘉矩就赴台湾开展实地调查,他在对埔里平埔族群的调查记录中写道:乌牛栏社的风俗已经全盘汉化了,但社内的同族仍使用原有的语言,他们的语言和我们岸里社听到的相同。^⑤再如其对日北社的描述,“根据本社口碑,日北番迁入埔里平原后,最初居于铁砧山……壮年以上的人才懂得故有的语言,语音纯正……”。^⑥可见,旧有语言在社群内部尚有保留,但能使用平埔语言的多为老一代人,平埔语言正面临着流失的危机。至于风俗方面,乌牛栏社已流失殆尽,而蜈蚣仑等社则仍保有新年习俗,如“蜈蚣仑社,族人和岸里社同族……每年十一月十五日就是他们的新年,都遵照古俗,将蒸饼盛于饭篮里,用手抓食……”。^⑦另有学者指出,日据初期,在平埔族群人口较多地聚落依然践行着“走镖”、“牵田”等所谓“蕃仔过年”的传统习俗。但各社群“过年”的日期不同,“四庄蕃”的巴宰族为农历11月15日,大肚社的拍瀑拉族为农历7月1日,东螺社的洪雅族则是8月15日。^⑧在日人到来之初,埔里盆地平埔社群与汉文化正处在激烈碰撞中,部分文化边界还相对明显,但不可否认的是,他们与汉人通婚的趋势、语言等文化流失的趋势一直到日据时期还在继续,以至于日人窃据台湾时,他们认为平埔文化已基本融于汉文化。

与同汉族之间互动模式不同,平埔族群与附近高山上的原住民则形成了明确区隔。平埔族群入埔后,“凶蕃”族人,包括今泰雅族、赛德克族等族群,不时到平埔社群“出草”,平埔族群因此常受到威胁。噶哈巫族群就因“出草”事件,与邻近的泰雅族、赛德克族有密切接触,外在的威胁让噶哈巫明确划分出“我群”与“他

群”的界限。噶哈巫语称山地原住民为“Zaaxu”，意为会杀人、野性的生番，而山地原住民则因曾出草不利对噶哈巫心存畏惧。另外，埔里地区的山地原住民与平埔族群的认识有其主观性，在他们的语意里，噶哈巫代表着整个埔里平埔族群。今日笔者走到埔里的原住民部落，他们还保留着这样的记忆，仍以噶哈巫来指称诸平埔族群。究其原因，一来噶哈巫与山地原住民因出草而多次交锋；二来噶哈巫社群流行有番婆鬼及巫术，这让山地原住民深感畏惧，因而噶哈巫社群之名在山地各部落流传开来。^④清末，埔里族群的分布格局有了较大的改变，较早建立的平埔族群聚落因位于大埔城四周，且扼守山地居民入埔要道——眉溪南北两岸，而被清廷征调为隘勇及番丁，以防御内山“凶番”族群入埔。平埔族群与山地原住民的地理界限也因此而愈加明晰。

四、结语

综上所述，移民和土地在清代埔里盆地族群关系中扮演了重要角色。移民直接导致特定区域内各族群人口相对比例的改变。“在一个社会、一个国家、一个地区总人口中每个族群所占比例，可以说是决定族群关系最为重要的因素”。^⑤移民首先影响的是族群结构，一般而言，某些群体人口数量减少，则另一些群体人口增加，或导致多社群混居的局面。新移民在与先住民的互动过程中，人口占优的族群会在经济生产方式、风俗文化，甚至政治结构上同化相对弱势的群体。埔里盆地的主体人口从埔、眉先住民转变为平埔族群，而后又变成汉族移民，正是移民层层挤压的结果。先是大规模平埔族群占据埔、眉二社族人的生活空间，迫使先住民迁徙他地，平埔人顺势成为埔地的“新主人”；而后汉人移民陆续到来，逐渐超过平埔族群的人口规模，平埔族群失去原有的人口优势，并在文化上不断受到强势汉文化的同化，最终汉人成为埔地的主体族群。在族群结构发生改变的过程中，埔地族群关系互动的主体也由“先住民—平埔族群”转变为“平埔族群—汉人”的二元结构。

与移民相伴随的是土地的竞争和再分配。族群通过迁徙及重新分配土地达到社会整合，从一均衡社会演变成另一均衡社会，这其中伴随着社会分化，一部分族群获得新的土地，而某些族群为避免激烈冲突而离开原住地。这是人口、资源重新整合和分配的过程，更是族群关系解构和重构的过程。在埔里盆地开垦过程中，埔、眉二社原住民与土地的关系不断弱化，及至大规模移民潮的到来，这种关系弱化到了极点。埔、眉二社逐渐丧失了土地的控制和使用权，最终迁徙他地，寄人篱下。而平埔族群则凭借人口数量优势和先进的耕种技术，在失去家乡土地时，迁至埔里盆地，逐渐成为优势人群，占有土地，垦殖为业。汉人进入埔里盆地后，与平埔族群角逐土地的结果，并未重蹈埔、眉二社原住民的覆辙，而是呈现出竞争与共生的局面。平埔族群虽未被迫徙居，却最终难逃被汉化的命运。

注释与参考文献：

- ①相关文献请参见：刘枝万《台湾埔里乡土志稿》，自印1951年版《南投县沿革志稿》（开发篇），《南投文献丛辑》（六），南投：南投县文献委员会1958年版；谢继昌《平埔族之汉化：台湾埔里平原之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1979年第47期，第49-72页；卫惠林《埔里巴宰七社志》，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1981年版；钟幼兰《平埔族群与埔里盆地——关于开发问题的探讨》，载刘益昌、潘英海主编《平埔族群的区域研究论文集》，台北：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98年版；洪丽完《熟番社会网络与集体意识：台湾中部平埔族群历史变迁（1700-1900）》，台北：联经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邱正略《日治时期埔里的殖民统治与地方发展》，（台湾）暨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9年；周典恩《清代台湾拓垦中的族群关系研究——以“番”汉互动为中心》，厦门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7年。
- ②参见钟幼兰《平埔族群与埔里盆地——关于开发问题的探讨》，载刘益昌、潘英海主编《平埔族群的区域研究论文集》，台北：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98年版，第97-140页。
- ③化番：康熙晚期政府将服从“教化”、与汉人往来密切的“归化”“土番”称为“化番”、“熟番”，而不服“教

- 化”、不与汉人往来的为“野番”、“生番”。参见吴春明《跨文化视野下台湾原住民族的族群认知与“族称”》，《台湾研究集刊》2009年第4期，第55-67页。
- ④连横《台湾通史》卷5《疆域志》，北京：商务出版社2010年版，第103页。
- ⑤刘枝万《南投县沿革志》（开发篇），《南投文献丛集》（六），南投：南投县文献委员会1958年版，第19页。
- ⑥刘韵珂《奏开番地疏》，《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3，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215页。
- ⑦参见温吉编译《台湾番政志》（一），南投：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99年版，第326-328页。
- ⑧姚莹《东槎纪略》，台湾文献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2，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180页。
- ⑨姚莹《东槎纪略》，台湾文献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2，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182页。
- ⑩姚莹《东槎纪略》，台湾文献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2，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182页。
- ⑪《公议同立合约字》，转引自温振华《台湾原住民政政策篇（二）》（清治时期），南投“国史馆”台湾文献馆2007年版，第83页。
- ⑫“打里折”为埔社语，表示“番亲”之意，是埔社番对平埔族群的专称。
- ⑬《思保全招派开垦永耕字》，转引自温振华《台湾原住民政政策篇（二）》（清治时期），南投：国史馆台湾文献馆2007年版，第87-88页。
- ⑭邓传安《蠡测汇钞》，《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2，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120页。
- ⑮熊一本《条覆筹办番社议》，《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3，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229页。
- ⑯简史朗《水沙连眉社古文书研究专辑》，南投：南投县政府文化局2005年版，第124-125页。
- ⑰钟幼兰《平埔族群与埔里盆地——关于开发问题的探讨》，载刘益昌、潘英海主编《平埔族群的区域研究论文集》，台北：台湾省文献委员会1998年版，第125页。
- ⑱熊一本《条覆筹办番社议》，《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3，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229页。
- ⑲1871年10月，一艘琉球宫古岛船在海上遭遇飓风漂流到台湾南端，触礁沉没，溺死3人，余下66人登陆，误闯大耳人社部落（即高士佛社，位于今牡丹乡）结果54人遇害，其余12人被当地汉人搭救送往台湾府城，后转乘回国。1874年3月，日本借口琉球是日本属地，悍然派军队在台湾琅峤登陆，企图吞并琉球，侵占台湾，是为“牡丹社事件”。
- ⑳《穆宗实录》卷364，《清实录》（51），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823页。
- ㉑《穆宗实录》卷366，《清实录》（51），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854-855页。
- ㉒沈葆楨《福建台湾奏折·台地后山请开旧禁折》，《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9辑（181），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7年版，第13页。
- ㉓《德宗实录》卷3，《清实录》（52），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108页。
- ㉔沈葆楨《福建台湾奏折·请移驻巡抚折》，《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9辑（181），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7年版，第2页。
- ㉕温振华《台湾原住民政政策篇（二）》（清治时期），南投“国史馆”台湾文献馆2007年版，第106页。
- ㉖夏献纶《刘铭传抚台前后档案》（台湾府转行臬道夏献纶查勘中路埔里各社筹办事宜），《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7辑（127），台北：大通出版社1987年版，第14-15页。
- ㉗熊一本《条覆筹办番社议》，《台湾文献史料丛刊》第3辑（4）《治台必告录（全）》卷3，台北：台湾大通书局1984年版，第230页。
- ㉘参见邱正略《日治时期埔里的殖民统治与地方发展》，（台湾）暨南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9年。
- ㉙翁佳音、陈怡宏译《平埔蕃调查书》，台南：台湾历史博物馆2013年版，第48页。
- ㉚谢继昌《平埔族之汉化：台湾埔里平原之研究》，《“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集刊》1979年第47期，第67页。
- ㉛马戎《体制变革、人口流动与文化融合——一个草原牧业区的历史变迁、社区研究与社会发展》，载《社会学人类学论丛 第一卷 社区研究与社会发展 纪念费孝通教授学术活动60周年文集（中册）》，天津：天津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531-594页。
- ㉜邓相扬《雾社事件》，台北：玉山社出版社1998年版，第23页。
- ㉝“田每甲穀二石，园每甲穀一石，每年两次向埔、眉二社交纳。时为道光三十二年（按：应为三十年），此为亢五租之源。迨及拓殖区域渐广，众人公议，约所收

- 获之穀,每车(一车十石)抽穀五斗交纳。亢五租之名由此而来。”参见翁佳音、陈怡宏译《平埔蕃调查书》,台南:台湾历史博物馆2013年版,第45页。
- ③④台湾总督府民政部警察本署/蕃务本署编,翁佳音、陈怡宏译《平埔蕃调查书》,台南:台湾历史博物馆2013年版,第45页。
- ③⑤(日)鸟居龙藏《埔里社调查所得人类学事项》,《东京人类学杂志》15卷174号,转引自卫惠林《埔里巴宰七社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所专刊》(27),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所1981年版,第30页。
- ③⑥台湾总督府警务局理蕃课原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编译《高砂族调查书:蕃社概况》,台北:中央研究院民族学研究所2011年版,第156页。
- ③⑦王明珂《华夏边缘——历史记忆与族群认同》,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42页。
- ③⑧朴仔篱社可分以下5社:(1)Baruto社(社?角社);(2)Karehut社(大滴社);(3)Taraweru社(水底?社);(4)Santonton社(山顶社);(5)Papatakan社(大玛憐社)。
- ③⑨郑怡婷《论当代平埔族群主题性的构成:以埔里噶哈巫为例》,(台湾)暨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年,第45页。
- ④⑩(日)伊能嘉矩原著 杨南郡译注《台湾踏查日记》,台北:远流出版社1996年版,第173页。
- ④⑪(日)伊能嘉矩原著 杨南郡译注《台湾踏查日记》,台北:远流出版社1996年版,第181页。
- ④⑫(日)伊能嘉矩原著 杨南郡译注《台湾踏查日记》,台北:远流出版社1996年版,第183-184页。
- ④⑬陈维林《埔里の平埔族》,《民俗台湾》第3卷第3号,第36-37页,转引自郑怡婷《论当代平埔族群主体性的构成:以埔里噶哈巫为例》,(台湾)暨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年,第357页。
- ④⑭郑怡婷《论当代平埔族群主题性的构成:以埔里噶哈巫为例》,(台湾)暨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年,第67页。
- ④⑮马戎编著《民族社会学——社会学的族群关系研究》,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476页。